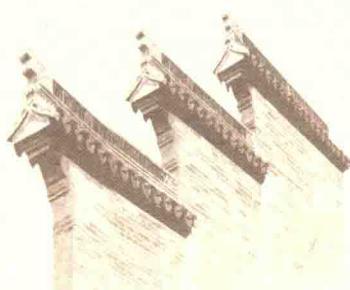


安徽文化论坛 2013

徽商与徽州文化 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陆勤毅 主编

ANHUI WENHUA LUNTAN 2013
HUISHANG YU HUIZHOU WENHUA
XUESHU YANTAOHUI LUNWENJI



安徽文化论坛 2013

徽商与徽州文化 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陆勤毅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安徽文化论坛. 2013: 徽商与徽州文化学术研讨会论文集/陆勤毅主编.

—合肥:安徽大学出版社,2014. 11

ISBN 978 - 7 - 5664 - 0759 - 7

I. ①安… II. ①陆… III. ①文化事业—安徽省—文集 IV. ①G127.5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02950 号

安徽文化论坛 2013

——徽商与徽州文化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陆勤毅 主编

出版发行: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安徽大学出版社
(安徽省合肥市肥西路 3 号 邮编 230039)
www.bnupg.com.cn
www.ahupress.com.cn

印 刷: 安徽省人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203mm×280mm
印 张: 31
字 数: 56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20.00 元
ISBN 978 - 7 - 5664 - 0759 - 7

策划编辑:朱丽琴

责任编辑:李君

责任校对:程中业

装帧设计:李军 金伶智

美术编辑:李军

责任印制:陈如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0551—65106311

外埠邮购电话:0551—65107716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0551—65106311

在安徽文化论坛 2013

——徽商与徽州文化学术研讨会上的致辞(代序言)

曹征海

(2013年10月26日)

各位专家学者、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徽商与徽州文化学术研讨会，作为安徽文化论坛的开篇之作，在合肥正式举办。首先，我代表省委、省政府，向研讨会的召开表示热烈的祝贺！向各位专家学者的到来表示诚挚的欢迎！

安徽省历史悠久，底蕴深厚，自古以来就是文化昌盛、名人辈出的一方沃土。研究宣传安徽地域文化，传承弘扬安徽优秀文化，内培外塑安徽崭新形象，是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更是江淮儿女的历史使命。举办安徽文化论坛，不仅有利于充分挖掘我省丰富的人文积淀，发挥文化资源大省的独特优势，打造全国一流文化品牌，加快文化、经济、生态三个强省建设的步伐，更有助于人们从安徽优秀的传统文化中，学习吸收各种思想精华，以学益智、以学修身，进而推动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树立，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徽州文化是中国三大地域文化之一，徽商在历史上雄踞中国十大商帮之首。明清两代，处于鼎盛时期的徽商和徽州文化，联袂上演了一幕幕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共兴共荣的精彩大戏。徽州文化光辉闪耀的内核是精神文化，徽商足履天下的内在支撑是徽商精神，两者在本质上是相近相通的。弘扬徽商精神、传承徽州文化，具有极高的学术价值和重要的现实意义。我们要坚持研究先行，既要研究徽商成功的商业模式和经营之道，更要深入研究徽商的商业道德、价值理念；既要研究徽州文化外层的物质文化、中层的制度文化，更要深入研究内层的精神文化；特别是要深入研究、准确把握两者之间的精神文化关联之处，着眼当下，充分展示两者的时代价值。

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包含着中华民族最根本的精神基因，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精神标识，是我们最深厚的文化软实力。”优秀的传统文化凝聚着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精神追求和历久弥新的精神财富，是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深厚基础，是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文化家园的重要支撑。我

们研究徽州文化、徽商精神,就是要取其精华、推陈出新,通过对蕴含其中的先进思想价值和根本精神基因的挖掘、阐发,更好地教育人、鼓舞人、团结人、凝聚人,更好地做到“两个巩固”,引导广大干部群众为加快推进兴皖富民大业、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

这次论坛以“徽商与徽州文化”为研究主题,选题精当,立意高远,贴近现实,希望省内外专家学者深入研讨、集思广益,以古鉴今、古为今用,抓住徽商与徽州文化的本体本来与内在联系,深入研究经济对文化的支撑作用,文化对经济的推动作用,经济文化一体化对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可利用的理论成果、可借鉴的宝贵经验、可创新的有效方法。省社科院、社科联等单位要以论坛举办为契机,有效地整合国内外徽商、徽文化研究力量和资源,进一步加大研究、宣传、普及力度,努力打响“徽”字牌,做好“徽”文章。要以本次研讨会为新起点,系统谋划、精心组织,着力把安徽文化论坛打造成为全国有地位有影响力的学术品牌、学术高地,让独具魅力的安徽文化更好地走向全国、走向世界!

最后,预祝本次研讨会圆满成功,取得丰硕成果!

谢谢大家!

(本文作者为中共安徽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目 录

在安徽文化论坛 2013——徽商与徽州文化学术研讨会上的致辞(代序言)	曹征海(1)
试论徽商与徽州文化	唐力行(1)
论徽商的文化自觉	王世华(13)
徽州文化的形成与演变历程	栾成显(25)
明清徽商与城市多元文化的互动	卞 利(31)
清初徽商在汉口的文化活动	
——以吴邦治、张弘殿的诗文集为中心	汪庆元(39)
明清徽州典商的文化贡献	王裕明(52)
徽商对徽州艺术流派的贡献	翟屯建(58)
徽商的“贾而好儒”与徽州艺术的繁荣兴盛	周致元(70)
论清代扬州徽商的学术活动	徐道彬(82)
徽商与清代学术之嬗变	梁仁志(100)
徽商孝经学研究的学术贡献	周怀宇(107)
明末清初的徽州书画商人述略	范金民(117)
《太平欢乐图》的创作及其传承脉络	
——新见上海图书馆藏乐闲馆本研究	王振忠(139)
论明清徽州家谱编修与徽商的互动	徐 彬(152)
三十年来徽商与徽州文化关系研究的回顾和展望	朱小阳(161)
从王翠翘传奇看明末清初人对徽商“海寇”的另类解读	陈支平(170)
徽商、徽州文化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张小平(183)

略论徽商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李琳琦(193)
徽商误读举隅	鲍义来(202)
对徽商的粗浅认识	汪 炜(212)
清后期杭州徽商木业公所的剖析	王日根 徐 萍(218)
从一份康熙年间的合同书看清代徽商经营方式的转变	刘伯山(231)
徽商与中华慈善	方利山 方 篁(238)
徽商的生存伦理与徽州社会的内卷化探讨	胡中生(245)
论徽商的代言人汪道昆	张 健(255)
明代徽商程神保家世考论	康 健(260)
明末徽商讼事纠纷与经营实况:《珥笔肯綮》所见	郑小春(271)
宗族文化视域下的徽商与徽州祠堂修建	董家魁(288)
试论五代至宋元时期徽州宗族形成的商业因素问题	林 济(293)
徽人经商与明清徽州本土的社会变迁	陈 瑞(315)
谈谈明代徽州人的“四民观”	
——以隆庆刊《珰溪金氏族谱》为中心	阿 风(352)
明清徽州新儒贾观内涵与核心价值取向的再探讨	徐国利(363)
明清徽州的置产生息与民间互助	刘道胜(375)
抗战前后徽馆业的兴盛与徽馆伙友要求加资事件	张小坡(390)
近代商业账簿研究的回顾与评估	马勇虎(400)
从易学的角度看徽州历史文化中的拜金思想	丁希勤(407)
传统时期徽州地区公益事业兴盛的文化因素	梁诸英(421)
地域文化与中国文学:以徽州为中心	朱万曙(431)
《家礼》与明清徽州男子伦理生活定位	周晓光 周慧珺(443)
明代徽州府科考实态初探	丁修真(452)
刘大櫆对清代徽州教育的贡献及影响	江小角 王佳佳(460)
晚明徽州宗族风俗变迁剖析	
——以《珰溪金氏族谱·陈俗篇》为中心	冯剑辉(470)
嘉庆二十三年祁门船契、信札及其他	陈 琪(484)
后 记	(489)

试论徽商与徽州文化

唐力行

构成徽州经济、文化与社会的三大要素徽商、徽州文化与徽州宗族，它们之间的互动，演化出明清以来丰富多彩、富有特色的徽州区域历史。本次论坛以徽商与徽州文化为主题，可以说是抓住了徽学研究中的一个核心问题。我在从事徽学研究的过程中，曾经对这个问题作了较为长久的思考。三十年前我与张海鹏先生合作在《中国史研究》发表的《论徽商“贾而好儒”的特色》，谈的就是徽商与徽州文化的关系问题。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初我曾在《安徽史学》上先后发表《论徽州商人文化的内涵、特征及其历史地位》和《论徽州商人文化的整合》两文，提出了“徽州商人文化”的概念，并加以论述。根据我的研究心得，在讨论徽商与徽州文化的关系时，我们要搞清以下三个问题：什么是徽州文化？徽州商人文化是怎样形成的？徽州商人文化的基本特征是什么，它的发展分为几个阶段？

一、徽州文化是什么

一般来说，我们往往把新安理学与徽州文化等而视之。弘治《徽州府志·风俗》称，徽州“自朱子而后，为士者多明义理，称为东南邹鲁”。道光《重修徽州府志·叙》进而称：“儒林传所列江氏永、汪氏紱、戴氏震诸人著述宏富，卓可传，穆然于紫阳道学之传，历今犹在。”认为紫阳道学在徽州是一以贯之的。在朱熹的家乡，光绪《婺源县志·风俗》指出：“自朱子得河洛之心传，以居敬穷理启迪乡人，由是学士争自濯磨以冀闻道，风之所渐，田野小民亦皆知耻畏义。”理学在徽州的兴盛是事实，那森然林立的牌坊、比屋可望的祠堂、卷帙浩繁的经书便是明证。但是，当我们更多地涉猎徽州文化时，却深切地感受到徽州文化的内涵极其丰富，绝不是“为士者”所浸淫的理学所能一言以概之的。在徽州，“为士者”经商，商人“为士者”的现象早在宋代已不鲜见。宋代，商品经济繁荣，商人的社会地位有所提高。清人沈垚曾指出宋代出现了士商

合流的趋势：“古者士之子恒为士，后世商之子方能为士，此宋元明以来变迁之大较也。”^①这一变化在徽州是非常明显的，商品经济的发展造成了徽州簪缨望族与商贾世家合流的趋势。例如，朱熹的外家祝氏，在《新安大族志》和《新安名族志》中均被列为名族。宋代，祝氏有二人得中进士，与朱氏中进士的人数相同。但是，祝氏又善于经商，“世以资力顺善闻于乡州，其邸肆生业有几郡城之半，因号半州”^②。朱熹曾为号称“半州祝家”的外公祝确立传，可见他并不排斥商贾。朱熹说过：“在世间吃了饭后，全不做些子事，无道理。”^③朱熹的“做事”自然也包括商业。事实上，他本人也曾用刻书的方法来谋利润^④。因而，在朱熹的身上也体现了士商合流的趋势。到明代中叶，这种士商合流的现象在徽州已成为潮流了。明人唐顺之指出：“新安土硗狭，田蓄少，人庶仰贾而食，即閥阅家不惮为贾。”^⑤明人归有光亦云：“今新安多大族，而其在山谷之间，无平原旷野可为耕田。故虽士大夫之家，皆以畜贾游于四方。倚顿之盐，鸟倮之畜，竹木之饶，珠玑、犀象、玳瑁、果布之珍，下至卖浆、贩脂之业，天下都会所在，连屋列肆，乘坚策肥，被绮縠，拥赵女，鸣琴跕屣，多新安人也。”^⑥可见在徽州经营商业已成为包括世家大族在内的全民的事业。明人王世贞说：“大抵徽俗，人十三在邑，十七在天下，其所蓄聚则十一在内，十九在外。”^⑦这样关系地域社会生存与发展的全民事业，势必会在文化上有所表现。徽州最后一位进士许承尧指出：“商居四民之末，徽俗殊不然。歙之业鹾于淮南北者，多缙绅巨族，其以急公议叙入仕者固多，而读书登第、入词垣跻膴仕者，更未易卜数。且名贤才士往往出于其间，则固商而兼士矣。”^⑧“徽俗殊不然”，四民的排列，不再是商居四民之末，而是士商平等，甚尔商更胜于士！明人蔡羽在解读明清的新徽俗时说：“徽俗，商者率数岁一归。其妻孥宗党全视所获多少为贤不肖而爱憎焉。”^⑨这对于传统价值观而言，无疑是一个极大的颠覆。徽州商人是以“功名”两字概括其内涵极其丰富的价值观的。他们认为，经商和读书一样也是求功名，也是人生的正途；经商而起富，就是获得功名。得功名者为贤为爱，失功名者为不肖为憎。例如，徽商胡廷仕，“行贾湖南，久未归”，其妻“典钗珥得银数两，令子胡士畿寻父”。“士畿徒步至山东、直隶，遍寻不得见，沿途号泣……遇旧仆，引与父相见。父以功名未遂，坚不欲归”^⑩。顾炎武指

^① 沈垚：《落帆楼文集》卷二十四《费席山先生七十双寿序》。

^② 《西干志》卷四《祝外大爷祝公遗事》。

^③ 《朱文公文集》卷九十八《奉使直秘阁朱公行状》。

^④ 李则纲：《徽商述略》，《江淮论坛》，1982年第1期。

^⑤ 唐顺之：《荆川先生文集》卷十五《程少君行状》。

^⑥ 归有光：《震川先生集》卷十三《白庵程翁八十寿序》。

^⑦ 王世贞：《弇州山人四部稿》卷六十一《赠程君五十叙》。

^⑧ 许承尧：《歙事闲谭》卷十八《歙风俗礼教考》，合肥：黄山书社，2001年。

^⑨ 蔡羽：《辽阳海神传》，北京：中华书局，1985年，第1页。

^⑩ 民国《歙县志》卷八《人物志·孝友》。

出这在徽州是普遍现象，“男子冠婚后，岁积家食者，则亲友笑之。”如“其数奇败折，宁终身飘泊死，羞归乡对人也”^①。因此，徽商为争“功名”往往百折不挠，如歙商程某，远贾滇黔巴蜀，因功名未遂久久不归。其子程世铎万里寻父至乌蒙，“比见，两不相识，以数庚甲、通籍贯、道姓名而知，盖父离乡已二十一年”^②。又如“资财甲于乡，为大贾人”的许秩，“去家二十年，及归，比两月，复为行计。或泥之曰：‘公老矣，即田里亦足自乐，何苦历彼险阻为也。’公喟然曰：‘男子生而桑弧蓬矢以射四方，明远志也。吾虽贾人，岂无端木所至国君分庭抗礼志哉？且吾安能效农家者流，守镃基、辨菽麦耶！’”^③再如，休宁商朱模“初服贾，击楫中流而矢之：‘昔先人冀我以儒显，不得志于儒，所不大得志于贾者，吾何以见先人地下，吾不复归。’已而贾乃十倍于旧。”^④以新价值观为核心的新社会风俗，无不显示着新文化的诞生，我把它称之为徽州商人文化。

二、徽州商人文化是怎样形成的

宋代以后，儒学进入理学的新阶段。就徽州而言，作为朱熹的祖籍地，乃是中国理学的重镇，新安理学的发源地，是不言而喻的。然而，正是理学氛围的浓重与商业极度的繁兴，这两件表面上看起来矛盾的事物，促成徽州形成了新的商人文化，从而为徽州商人在传统时代执掌商界牛耳数百年提供了源源不断的精神力量。

理学虽与商业精神有冲突，但他们之间也有融通之处。余英时先生曾指出：如果我们把朱熹的“灭人欲”，简单地理解为他要消灭人的一切生命欲望，理解为他对商业持否定态度，则大谬不然了^⑤。其实，在朱熹的哲学里，人欲这个概念有两重涵义，且看《朱子语类》卷一三，“问：‘饮食之间，孰为天理，孰为人欲？’曰：‘饮食者，天理也；要求美味，人欲也。’”可见，此处他只把过分的欲望称作人欲，而认为正当的欲望是合于天理的。所以朱熹所称的“人欲”，一是指正当的生命欲望，这是符合天理的，可以说是“人欲中自有天理”^⑥。第二个涵义则是不正当的或过分的生命欲望，这是和天理相悖的。朱熹鼓吹的“存天理，灭人欲”，所要灭的是第二个涵义的人欲，对于第一个涵义的人欲，不仅不能灭，而且还要保护，因为这是合于天理的。当然，商人的经济地位决定了他们只能把自己置于“天理”之下，只能以“人欲中自有天理”来为自己的合理性辩解。朱熹对“人欲”的二重解释，为徽州商人将理学融入商人文化提供了可能。

明代中叶，在商品经济繁荣、诞生资本主义萌芽的背景下，理欲之间的矛盾、对立、冲突日

^①顾炎武：《肇域志·江南十一·徽州府》。

^②同治《黟县三志》卷六《人物·质行》。

^③歙县《许氏世谱》第5册《平山许公行状》。

^④李维桢：《大泌山房集》卷六十九《朱次公家传》。

^⑤余英时：《士与中国文化》，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7年。

^⑥《朱子语类》卷十二《学六》。

益加剧,围绕着理欲之辩,理学实现了分流。一方面,理学作为维护专制极权的舆论工具成为官方哲学,取得了独尊的地位,“存天理,灭人欲”的说教被进一步强化;另一方面,理学为适应商品经济的发展而转换了机制,被商人整合为商人文化。后者虽非主流却代表着历史前进的方向,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徽商具备整合理学的条件,这与徽商所处的人文地理环境有关。有着悠久理学传统的徽州,重视文化教育。明代,徽州书院勃兴,到清初,徽州六邑计有书院五十四所^①。道光《徽州府志·营建志·学校》指出:明清“天下书院最盛者,无过东林、江右、关中、徽州”。徽州还有遍布于城乡各地的家学、书屋、私塾,以至“虽十家村落,亦有讽诵之声”^②。这就使徽商有着较高的整体文化水平。一些徽商还有较深的理学根底。明清时期的徽商往往以儒贾自居,他们弃儒从贾后,并不放弃对理学的研究。如徽商汪松“居尝精研理学,欲希圣超凡”^③;汪志德“虽寄迹于商,尤潜心学问无虚日”^④;汪应浩“虽游于贾人乎,好读书其天性,雅善诗书,治《通鉴纲目》、《家言》、《性理大全》诸书,莫不综究其要”^⑤;胡仁之“居平耳提面命其子孙曰:‘吾有生以来惟膺天理二字,五常万善莫不由之。’……因名其堂曰‘居理’”^⑥。徽商对理学的研究,使他们有可能整合理学。

徽商整合理学是为了自己的经济利益,这从其研究理学的方法来看,是十分清楚的。他们大多数不是致力于理学的系统研究,而是从理学中撷取某些章句、格言,立竿见影地服务于商业,如徽商章策:“虽不为帖括之学,然积书至万卷,暇辄手一编,尤喜先儒语录,取其有益身心以自励,故其识量有大过人者”^⑦;王鸿“性耽书史,老而不怠,著为家训,杨郡伯跋其简,称为‘贤者格言’”^⑧;程尚隆“虽早年发箸,不废典籍,尤精左传三史,皆能贯串,为宋儒学辑《修齐格言》四卷”^⑨。众多的徽商从不同的侧面,环绕理欲之辩这个问题,以群体的力量改铸着理学,将其整合为徽商的经济利益服务,并能体现其价值观及审美情趣的徽州商人文化。

在号称“东南邹鲁”的徽州,徽商要使自己的价值观为社会各阶层所接受,要使自己的功名事业得到最广泛的支持,就不能对传统的价值观采取简单否定的态度。所以,他们在心理整合的过程中,对传统的贾儒观、本末观作了有效的改造、变通和融合,从而使以经商为“功名”的价值观为整个社会所接受。

①康熙《徽州府志·营建志·学校》。

②光绪《婺源乡土志·婺源风俗》。

③康熙《休宁县志》卷六《人物·孝友》。

④《汪氏统宗谱》卷四十二《行状》。

⑤《休宁西门汪氏宗谱》卷六《光禄应诰公七秩寿序》。

⑥李维桢:《大泌山房集》卷七十三《胡仁之家传》。

⑦绩溪《西关章氏宗谱》卷二十六《例授儒林郎候选布政司理问绩溪章君策墓志铭》。

⑧光绪《婺源县志》卷二十八《人物·孝友》。

⑨同治《黟县志》卷十五《艺文志·人物类·程尚隆传》。

首先,在贾儒关系上,徽商认为两者是相通的,都是为了求取功名。贾儒相通表现为:其一,名与利上的相通。表面看来,“儒为名高,贾为厚利”^①,似乎追求的目标不一致,但实质上却是一致的。歙人吴长公自幼业儒,父客死异乡后,母令他弃儒而贾继承父业。吴长公“退而深惟三,越日而后反命,则曰:‘儒者直孜孜为名高,名亦利也。籍令承亲之志,无庸显亲扬名,利亦名也。不顺不可以为子,尚安事儒?乃今自母主计而财择之,敢不唯命。’”^②吴长公在“名亦利”与“利亦名”之间取得了心理平衡,欣然从母命去求利逐名了。其二,义与利上的相通。商人重利,仕子重义,似乎是对立的。但是徽商却以为士商只是职业上的不同,商人同样可以做到重义。黟商舒遵刚“尝语人曰:‘圣人言,生财有大道,以义为利,不以利为利。国且如此,况身家乎!……吝少有暇,必观《四书》、《五经》,每夜必熟诵之,漏三下始已。其中意蕴深厚,恐终身索之不尽也。’”^③且看徽商是如何实践儒家的“以义为利”的。歙商黄云赐在义礼之邦的山东经商,他“临财廉,取与义”,得到齐鲁之人“非惟良贾,且为良士”^④的评语。歙商鲍雯“少敦敏,喜读书,手录六经子史积数十箧”。其先世“曾治盐筴两浙间,不得已往理其业。虽混迹廛市,一以书生之道行之,一切治生家智巧机利悉屏不用,惟以至诚待人,人亦不君欺,久之渐至盈余”^⑤。徽商以义为利,以书生之道行商,不仅有利于长远的商业利益,而且在人格上也取得了与重义的士子平等的地位。因而他们强调:“士商异术而同志,以雍行之艺,而崇士君子之行,又奚必缝章而后为士也。”^⑥其三,为贾为宦在事道上相通。习贾有利于为政。徽商吴黄谷指出,“余每笑儒者龌龊,不善治生,一旦握符,莫如纵横。习儒而旁通于贾,异日为政,计然桑孔之筹,岂顾问哉?”^⑦习儒也有利于为贾。徽商张光祖少习进士业,“授春秋三传,领会奥旨,逮壮屡试有司,弗克展底蕴。寻业商,时或值大利害事,每引经义自断,受益于圣贤心法最多”^⑧。徽商黄长寿“以儒术饬贾事,远近慕悦”,“虽游于贾人,实贾服而儒行”^⑨。其四,士、商求取功名以“大振家声”的目的相通。徽商吴季长“孙曾罗列堂中,食指满百,或儒或贾,皆能大振其家声”^⑩。歙商吴佩常常向妻汪氏表示,“吾家仲季守明经,他日必大我宗事,顾我方事锥刀之末,何以亢宗?诚愿操奇赢,为吾门内治祠事。”^⑪歙商方勉弟“父贾中州,折阅不能归,伯

^①汪道昆:《太函集》卷十七《寿域篇为长者王封君寿》,合肥:黄山书社,2004年。

^②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四《明故处士溪阳吴长公墓志铭》。

^③同治《黟县三志》卷十五《舒遵刚传》。

^④歙县《竦塘黄氏宗谱》卷五《黄公玄赐传》。

^⑤歙县《新馆鲍氏著存堂宗谱》卷二《鲍解占先生墓志铭》。

^⑥《汪氏统宗谱》卷一百一十六《弘号南山行状》。

^⑦吴吉祐:《丰南志》第4册《从夫黄谷公六十序》。

^⑧《张氏统宗世谱》卷八《毅斋翁传》。

^⑨歙县《潭渡黄氏宗谱》卷九《望云翁传》。

^⑩吴吉祐:《丰南志》第4册《寿季常老侄七秩序》。

^⑪汪道昆:《太函集》卷七十一《溪南吴氏祠堂记》。

氏(勉季)为邑诸生矣,仲公(勉弟)顾名思义,蹶然而起曰:‘吾兄以儒致身显亲扬名,此之谓孝;吾代兄为家督,修父之业,此之谓弟。’乃辍家,从父贾中州”。致富后,“以数千缗缮宗祠圮者”^①。读书能“大我宗事”,经商也能“亢宗”,商而致富与读书做官同是千秋功名事。其五,贾儒相通表现为两种功名是可以相互转化的。清人沈垚指出,明清时,“非父兄先营业于前,子弟即无由读书,以致通显”^②。汪道昆也说:“大江以南,新都以文物著。其俗不儒则贾,相代若践更。要之良贾何负宏儒,其躬行彰彰矣。”^③婺源李大祈弃儒从贾时的心态,可以用他的一句话来表达:“丈夫志四方,何者非吾所当为?即不能拾朱紫以显父母,创业立家亦足以垂裕后昆。”他在致富后又岌岌于课子读书,明人评其一生曰:“易儒而贾,以拓业于生前;易贾而儒,以贻谋于身后。”^④贾儒两种功名相代践更在徽州是十分普遍的。“夫人毕事儒不效,则弛儒而张贾,既侧身飨其利矣,及为子孙计,宁弛贾而张儒。一张一弛,迭相为用,不万钟则千驷,犹之转毂相巡,岂其单厚计然乎哉,择术审矣”^⑤。其六,贾儒相通还表现为徽商力求集两种功名于一身。“歙之业鹾于淮南北者,多缙绅巨族,其以急公议叙入仕者固多,而读书登第,入词垣用膴仕者,更未易卜数。且名贤才士往往出于其间,则固商而兼士矣……非若列肆居奇,肩担背负者,能同日语也”^⑥。“商而兼士”当然并不限于“急公议叙入仕者”,而徽商也未必个个都能入仕,但他们一般都有较高的文化修养,所以“虽营商业者,亦有儒风”^⑦,能“扫尽市井中俗态,虽不服儒服,冠儒冠,翩翩有士君子之风焉”^⑧。徽商郑作的心态颇具代表性,他“尝读书方山中,已弃去为商。挟束书,弄扁舟,孤琴短剑,往来宋楚间……识者谓郑生,虽商也,而实非商也。”^⑨“虽商也,而实非商也”,这是徽商的普遍心态,也是他们追求实现的两种功名融为一体的理想境界。

既然贾儒相通,徽商便进而对传统的“商居四民之末”的价值观作了修正。世代业贾的汪氏在其宗谱中阐述了不应分四民的道理:“古者四民不分,故傅岩鱼盐中,良弼师保寓焉。贾何后于士哉!世远制殊,不特士贾分也。然士而贾,其行士哉,而修好其行,安知贾之不为士也。故业儒服贾各随其矩,而事道亦相为通。”^⑩徽商许西皋认为“人之处世,不必拘其常业,但随所

① 李维桢:《大泌山房集》卷七十二《方仲公家传》。

② 沈垚:《落帆楼文集》卷二十四《费席山先生七十双寿序》。

③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五《诰赠奉直大夫户部员外郎程公暨赠宜人闵氏合葬墓志铭》。

④ 婺源《三田李氏统宗谱·环田明处士松峰李公行状》。

⑤ 汪道昆:《太函集》卷五十二《海阳处士金仲翁配戴氏合葬墓志铭》。

⑥ 许承尧:《歙事闲谭》卷十八《歙风俗礼教考》。

⑦《婺源县志稿》,抄本。

⑧ 婺源《湖溪孙氏宗谱》卷一《萃峰孙公传》。

⑨ 歙县《郑氏宗谱·明故诗人郑方山墓图志》。

⑩《汪氏统宗谱》卷一百六十八。

当为者，士农工贾勇往为先，若我则业贾者也。”^①绩溪商章策进而提出：“造物之厚人也，使贵者治贱，贤者治愚，富者赡贫。”^②要求打破不合理的四民之分，把天下百姓重新划分为富者、贤者、贵者和贫者、愚者、贱者。徽商自然与仕宦同跻于治理贫、愚、贱者的富、贤、贵者之列。此中，稍稍透露了资本雄厚的徽商要求提高政治地位以与其经济地位相适应的意向。显然，传统的价值观念已为新的价值观念所替代。

其次，在本末关系上，徽商认为两者是“交相重”的。汪道昆对传统的“重本抑末”进行了有力的批判，他说：“窃闻先王重本抑末，故薄农税而重征商，余则以为不然，直壹视而平施之耳。日中为市肇自神农，盖于耒耜并兴，交相重矣。耕者什一，文王不以农故而毕蠲；乃若饥而不征，曾不失为单厚。及夫垄断作俑，则以其贱丈夫也者而征之。然而关市之征，不逾什一，要之各得其所，商何负于农？”^③汪道昆为了说明他的“交相重”的思想是正确的，又把商贾对国家的贡献作了具体的阐述：“今制大司农岁入四百万，取给盐策者什二三。淮海当转毂之枢，输入五之一；诸贾外饷边，内充国，僇力以应度支。”^④汪道昆的农、商“交相重”思想，是直接受徽商思想影响的。明弘治、正德间，歙商许大兴的思想颇具代表性。这位“自高曾以来，累叶家食，不治商贾业”的农家子，“一日忽自念曰：‘予闻本富为上，末富次之，谓贾不若耕也。吾郡保界山谷间，即富者无可耕之田，不贾何待？且耕者什一，贾之廉者亦什一，贾何负于耕？古人非病贾也，病不廉耳。’乃挟素封之重而出息之……起家累巨万。”^⑤可见，汪氏所言，道出了徽商的心声。由于徽州山多田少，“大都计一岁所入，不能支什之一”^⑥，商业扼社会经济的命脉，因而传统的农本价值观较易于变通为农商“交相重”的价值观，甚而有的商人还产生了贱农心理。徽商程胜恩，“其祖父服田力穑，朝斯夕斯不出户庭。岁值凶荒，饥馑荐臻，室如悬磬。公愤然作色曰：‘丈夫生而志四方，若终其身为田舍翁，将何日出人头地耶！’由是效白圭治生之学，弃农就商。”^⑦至嘉靖年间，经商致富的现象在徽州已彻底改变成“昔为末富，今为本富”^⑧。

徽州商人在心理整合过程中对传统价值观的改造、变通、融合使其以商业为功名的价值观建立在贾儒相通、商农交相重的坚实思想基础上。休宁商任新说：“郡中贤豪起布衣，佐国家之急，致身乎金紫，等于勋阀。”^⑨婺源商李大鸿“尝叩诸父曰：‘人弗克以儒显，复何可以雄视当

^①歙县《许氏世谱·西皋许公行状》。

^②绩溪《西关章氏族谱》卷二十六《例授儒林郎候选布政司理问绩溪章君策墓志铭》。

^③汪道昆：《太函集》卷六十五《虞部陈使君榷政碑》。

^④汪道昆：《太函集》卷六十六《摄司事裴公德政碑》。

^⑤《新安歙北许氏东支世谱》卷八。

^⑥顾炎武：《天下郡国利病书·江南二十》。

^⑦《歙褒嘉里程氏世谱·歙邑恒之程公传赞》。

^⑧万历《歙志·风土》。

^⑨《休宁西门汪氏宗谱》卷六《挥金新公墓志铭》。

世?”有语云：“阳翟其人埒千乘而丑三族，素封之谓，夫非贾也耶!””^①“功名”、“等于勋阀”、“素封之谓”，都是以不同的语言所表达的同一内涵的徽商价值观，也是他们行为方式的共同心理依据和追求的共同目标。徽商价值观的确立，不仅标志着徽商心理整合的完成、徽州商帮的形成，而且还深刻地改变着徽州社会，改变着徽州人的价值观。故从某种意义上来说，这是更大范围的心理整合，是徽商心理整合的继续。

徽商的价值观甚至为徽州社会最保守的传统势力——世家大族所接受。徽商价值观改变着徽人的社会心理，从而把更多的士、农吸引到商人的行列，扩大了徽州商帮的队伍，并使徽商的事业在徽州社会得到最广泛的支持，特别是宗族势力的支持。价值观的改变还使徽商在全国各地的商业竞争中取得了空前的成功。徽商从来不是单纯地追逐功名，而是在同封建政治势力的结合中事半功倍地实现其价值目标的。这是徽商的高明之处。徽商价值目标的实现与徽州人文日盛几乎是同步的。以休宁为例，“明兴，椎朴少文，里子不识城市……熙治以还，人文骎起。嘉隆间，汇拔联翩，云蒸龙变，即就试有司，动至数千人。其中有怀才而登别籍，或怀赀而登成均。至占籍者国夥于乡，起家者客埒于主，文岂不日盛哉!”^②“汇拔联翩，云蒸龙变”的嘉隆间，正是徽商“以盐策刀布倾东南”之时。这是徽商两种功名“迭相为用”所造成的良性循环的结果。

徽商对理学的改铸，是在朱熹关于人欲的第二个涵义上做文章。出于商业经营的需要，他们在某些场合又充分肯定朱熹关于天理、人欲的对立思想。

其一，强调理、欲对立是徽商积累财富的需要。徽商“存天理，灭人欲”的苦行，显然是有利于财富积累，而财富的积累又有利于向资本的转化。然而，徽商为“存天理”和“乌纱帽”所花费的巨额财富又破坏着财富的积累。这是徽商的悲剧所在，也是中国社会的特殊性所在。这里，要指出的是徽商的勤俭观念，也是来自传统文化。理学家们有“做事自是懒得不得”^③之说。其二，强调理、欲对立是徽商控制从商族众的需要。徽商要求从商伙计“存天理，灭人欲”。伙计对商人兼宗主的绝对服从，便是“天理”。伙计在参与商业活动的过程中则要“灭人欲”，“忠信”、“无私”、“铢两不私”、“绝无染指”。其三，强调理、欲对立是徽商控制妇女的需要。民国《歙县志·风土》云：“邑俗重商，商必远出，出恒数载一归，亦时有久客不归者，新婚之别习为故常。”徽商为保持远出经商时家庭的稳定，便只有祭起理学的法宝。道学家的“饿死事极小，失节事极大”，规范着徽州妇女的行为。赵吉士云：“新安节烈最多，一邑当他省之半。”^④笔者曾

^①婺源《三田李氏统宗谱·恩授王府审理正碧泉李公行状》。

^②万历《休宁县志》卷一《舆地志·风俗》。

^③《朱子语类》卷一百二十。

^④赵吉士：《寄园寄所寄》卷十一《泛叶寄》。

对民国歙县志烈女传作过统计,该志十六册,烈女传即占了四册,所收明清两代(至咸丰年间)节烈妇竟达八千六百零六人。

理学分流及徽州商人文化的整合,一方面显示了中国传统文化的包容性和延续性,另一方面也规定了徽州商人文化的若干基本特征。

三、徽州商人文化的变迁及其基本特征

徽州商人文化的形成是与徽商成帮同步的。在传统时代,商人总是得风气之先的。正德末、嘉靖初之后,徽州人的社会心理和徽州社会风尚的变化,无不是由商人引起的;而这一变化就留下了徽商心理整合过程的轨迹。应该说,徽商心理的整合比之受其影响而发生的社会变化要早一个节拍。万历《歙志》指出,徽州社会的变化,“迨至嘉靖末、隆庆间,则尤异矣:末富居多,本富尽少。富者愈富,贫者愈贫。起者独雄,落者辟易。资爱有属,产自无恒。贸易纷纭,诛求刻核。奸豪变乱,巨滑侵牟”。因“末富居多”、“产自无恒”,便引起了人们心理的巨大变化,于是“诈伪有鬼蜮矣,讦争有戈矛矣,芬华有流波矣,靡汰有丘壑矣。”^①而这一切又都是商人的所作所为才给徽州社会带来的。因此,我们认为,徽商群体心理整合的完成当在嘉靖末之前。因此,嘉靖三十九年(1560)北京歙县会馆的建立^②,可以看作徽商成帮的标志,也是徽商群体心理整合完成、徽州商人文化形成的标志。

徽州商人文化在形成之初便具有四大特征:其一,科学性与实用性。商业活动的需求,直接刺激着科技的发展。例如数学。在商业经营过程中,徽商必须持筹握算,较量锱铢,这就使他们积累起较强的数学能力和运算技巧,并为从事数学学理研究提供了前提。程大位的《算法统宗》便是在商业对数学计算方法的需求刺激下取得的一个典型成就。又如地理水文。经商在外,掌握一些基本的地理水文知识是十分必要的。徽商一般都具备这些基本常识,其中还不乏一些卓有成就者。弱冠便随父兄出贾的黄汴,到过许多地方,在经商生涯中,他留心收集各种路程图和路引,辑成《一统路程图记》及《北京至十三省各边路图》和《南京至十三省各边路图》,颇有实用价值。再如中医学。徽商经营药材业者甚众,为了在竞争中保持优势,他们刻意钻研医药技术。明万历间,休宁汪一龙在芜湖创立正田药店,“慎选药材,精制丸散,四方争购之,对症取服,应效神速。每外藩入贡者,多取道于芜湖,市药而归”^③。清代歙县黄履暹开设青芝堂药铺于扬州,他不惜重金延请名医“叶天士于其家,与王晋三、杨天池、黄瑞云诸人考订

^①万历《歙志·风土》。

^②《道光重建歙县会馆志·续录后集》。

^③民国《芜湖县志》卷五十八。

药性……城中疾病赖之”，刻《圣济总录》，又为天士刻《叶氏指南》^①。在当时采药、制药、治病一体化的情形下，药铺间的竞争造成了新安医学之盛。科技在徽州商人文化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而徽州科技则在当时全国的科技领域中居于领先地位。其二，封建性和伦理性。脱胎于理学的徽州商人文化具有浓厚的封建性，其文化内核的价值观是与传统儒学的忠、孝相通的^②，因而徽州商人文化带有宗族文化的色彩。其三，通俗性。徽商于通俗文化用力尤多。徽州的刻书业在明清曾大放异彩，“徽本”享有很高的声誉。徽商除了斥资刻印族谱、经书外，还刻印了大量通俗小说和戏剧本子。行旅匆匆的商人和乡居的百姓妇女视通俗小说为消闲解乏的上品。这也为通俗文学在徽州的普及创造了条件。通俗文学之一的徽剧，在明清时得到迅速的发展。徽班所演剧目往往反映徽商的价值观和审美观。如《牡丹亭还魂记》一直是徽班的保留剧目。该戏所反映的“情”与“理”的斗争，以及情胜理败的结局，正是深受理的压抑的徽商所希望的。又如《长城记》，徽班为孟姜女添上一段滚白，痛斥秦始皇为“昏君”、“无道”，也呼出了徽商对统治者抑商、贱商的不满心声。徽班之兴起得力于徽商之财力，并随徽商之足迹而传播四方。其四，广泛性。从大文化的角度看，徽商的生活方式，诸如饮食、服饰、园林、建筑等，都为商人文化增添了新的内涵。宴席是商人洽谈贸易、广泛交际的重要场合。清代十大菜系中有两个菜帮——徽菜和维扬菜是属于徽州商人文化范畴的。徽州的建筑业在明成化年间进入了黄金时代。遍布徽州的园林、别墅、住宅、佛寺、道观、书院、牌楼，其建筑的规模和技术堪称一流，并形成徽派建筑的特殊风格。

十六世纪中叶徽州商人文化形成后，其基本特征也随着时代的变迁而有所发展。在商人文化发展的历史上还有两个时间节点是必须关注的。

第一个时间节点是十八世纪中叶。在商品经济进一步繁荣，资本主义萌芽滋长蔓延的清代乾隆年间，徽州出了第二个文化伟人戴震（1724—1777）。徽州商人文化进入以戴震为标帜的早期启蒙文化阶段。

戴氏亦为新安名族，他的父亲是个棉布商，戴震本人也当过商贩，称得上是位先贾后儒、贾儒相通的大学者。戴震在他的最重要的著作《孟子字义疏证》中，把徽州商人文化推进到了早期启蒙文化的新阶段。徽商的理欲观在戴震手中有了新的升华。戴震认为人欲的存在是天然合理的，他说：“人生而后有欲、有情、有知，三者血气心知之自然也。”针对朱熹所说的“天理人欲不能并立”，戴震强调理欲根本不能分开，“理者存于欲者也”，“欲，其物；理，其则也”，“有欲而后有为，有为而归于至当之不可易之谓理。无欲无为，又焉有理？”戴震指责统治者所提倡的

^①民国《歙县志》卷九《人物·义行》。

^②唐力行：《论徽州商人文化的整合》，《安徽史学》，1993年第1期。